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vesTech Holdings Limited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7)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		
收益	162,715	659,454
毛利	9,599	77,051
持續經營除稅前(虧損)/溢利	(33,455)	31,497
持續經營期內(虧損)/溢利	(32,799)	21,204
已終止經營		
已終止經營期內虧損	-	(12,537)
期內(虧損)/溢利	(32,799)	8,667
以下各方應佔(虧損)/溢利：		
— 母公司擁有人	(28,462)	10,434
— 非控制權益	(4,337)	(1,767)
	(32,799)	8,667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3.65)	1.45

經選定財務比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概約)	二零一五年 (概約)
毛利率	5.9%	11.7%
(淨虧損)／純利率	(20.2%)	3.2%
	於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概約)	(概約)
流動比率(倍)	2.5	1.9
資本負債比率 ⁽¹⁾	2.9%	2.4%
總資產回報 ⁽²⁾	(2.1%)	2.2%
總權益回報 ⁽²⁾	(3.2%)	3.9%

(1) 按短期借貸除以總資產計算。

(2) 採用總資產和總權益之平均餘額計算得出。

註：所有比率乃按持續經營數據計算。

業務表現回顧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全球經濟持續不穩。歐洲作為全球主要經濟體系之一，面對複雜的政治及經濟動盪之中：英國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公投脫離歐盟，而歐洲多國現時亦持續受到恐怖份子威脅。在上述不明朗因素影響下，全球經濟面對下行風險，國際貨幣基金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將全球經濟增長預測由3.4%向下修訂為3.2%。經濟前景未明，令投資者在資本市場轉趨保守，部分企業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推遲業務發展計劃或縮減規模。

全球經濟的上述不明朗因素使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表現大受影響，加上電信行業競爭持續激烈，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大幅下跌，並錄得虧損。

自去年起，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積極推廣「互聯網+」計劃，帶動移動互聯網軟件平台的需求向上。企業對企業(「B2B」)市場分部崛起，對網絡系統的縱向整合解決方案及企業辦公室自動化(「辦公室自動化」)的移動互聯網軟件需求不斷增長。為滿足此龐大需求，本公司計劃於中國增加員工數目以擴展附屬公司Fortune Grace Management Limited(「Fortune Grace」)的研發部門及銷售部門(「擴

展計劃]）。Fortune Grace擁有威發系統有限公司的權益，其主要從事網絡系統整合業務，包括提供網絡基礎建設解決方案、網絡專業服務及辦公室自動化的移動互聯網軟件以及綜合解決方案，如智能辦公套件。

透過擴展計劃，本公司可豐富其業務組合及擴大客戶基礎，為不久的將來帶來潛在的收益增長。現時，本集團的產品線及服務為提供網絡系統整合，包括提供網絡基礎建設解決方案、網絡專業服務(「網絡通信業務」)及辦公室自動化的移動互聯網軟件(「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及提供興建電信網絡基站服務、買賣電信設備及手提電話(「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致力(i)執行戰略轉型分配更多資源予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ii)擴大現有產品組合服務，從而改善整體的持續盈利能力；(iii)開發更多行業市場及擴大客戶基礎；及(iv)透過發行新股及購股權籌集資金，以進行本集團的擴展計劃及融資租賃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及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沈陽新郵通信設備有限公司(「沈陽新郵」)與兩名獨立第三方分別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i)汽車、設備及物業，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以及(ii)第三代移動電信多媒體技術的技術知識以及若干有關無線移動通信終端及系統的專利(「無形資產」)，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透過出售上述資產，本集團可改善其流動資金及將其資源重新分配至研發及銷售與推廣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以使本集團可戰略轉型至前景及盈利能力較佳的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與Sinotak Limited(「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經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的補充協議所修訂)(「認購協議」)。認購人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並由張偉先生(「張先生」)全資擁有。張先生擁有豐富的營商經驗，對金融資本市場以及互聯網市場有深厚認識。考慮到本集團計劃在中國開發與「互聯網+軟件平台策略」及「智慧城市建設」概念相關的業務，本集團希望借助認購人的業務網絡及人脈關係，尋求來自該等中國大型科技企業的商機，務求接觸更多投資者。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總收益約人民幣162.7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59.5百萬元相比大幅減少約人民幣496.8百萬元，或約75.3%。收益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的銷售減少，當中部分被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所得收益抵銷。

有關影響乃由於(i)全球經濟不明朗及電信行業持續激烈競爭；及(ii)本集團將重心轉為發展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因此縮減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的經營規模。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的毛利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7.1百萬元大幅減少約人民幣67.5百萬元，或約87.5%。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銷售減少，當中部分被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所得毛利抵銷。

本集團持續經營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7%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9%。

事實上，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所得的毛利，令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7%增加至約17.7%。然而，銷售成本的調整包括Fortune Grace(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收購其已發行股本的75%股權(「Fortune Grace收購事項」))的技術及未完成訂單的攤銷約人民幣19.2百萬元，令整體毛利率下跌至約5.9%。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2.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為人民幣21.2百萬元。持續經營的虧損淨額主要歸因於(i)毛利大幅減少約人民幣67.5百萬元，包括Fortune Grace的技術及未完成訂單的攤銷約人民幣19.2百萬元；(ii)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分別增加約人民幣9.6百萬元及人民幣14.3百萬元。虧損淨額部分被其他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4.0百萬元所抵銷。

前景展望

整體而言，網絡通信市場於未來數年將持續強勁增長。

網絡通信業務以及由互聯網驅動的軟件業務(如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的增長動力持續，勢將為本集團帶來新挑戰及增長機遇。

在B2B市場當中，本公司相信將會有更多中型及大型企業採用辦公室自動化的移動互聯網軟件。利用此軟件，企業僱員可透過即時信息緊密溝通、在加密的雲空間分享文件以及隨時隨地舉行線上會議，有助提升企業的工作效率及效益。

因此，本集團將繼續加大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的投資，尋求更多實力雄厚的合作夥伴，與彼等通力合作開發新產品及解決方案。本集團亦會不斷探索新技術，以用於現有產品及服務。另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其業務規模及組合，投放更多資源發展盈利能力較強及前景更佳的業務，以確保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長遠貢獻。

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此中期綜合財務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			
收益	4	162,715	659,454
銷售成本		<u>(153,116)</u>	<u>(582,403)</u>
毛利		9,599	77,05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037	4,39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610)	(4,015)
行政開支		(29,423)	(15,117)
其他開支		(2,012)	(26,027)
融資成本	5	<u>(1,046)</u>	<u>(4,794)</u>
持續經營除稅前(虧損)/溢利	6	(33,455)	31,497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656</u>	<u>(10,293)</u>
持續經營期內(虧損)/溢利		(32,799)	21,204
已終止經營			
已終止經營期內虧損	8	<u>-</u>	<u>(12,537)</u>
期內(虧損)/溢利		<u>(32,799)</u>	<u>8,667</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8,462)	10,434
非控制權益		<u>(4,337)</u>	<u>(1,767)</u>
		<u>(32,799)</u>	<u>8,667</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一期內(虧損)/溢利		<u>人民幣(3.65分)</u>	<u>人民幣1.45分</u>
一持續經營(虧損)/溢利		<u>人民幣(3.65分)</u>	<u>人民幣2.95分</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	<u>(32,799)</u>	<u>8,667</u>
其他全面虧損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之滙兌差額	<u>(167)</u>	<u>(771)</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32,966)</u>	<u>7,896</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8,593)	9,663
非控制權益	<u>(4,373)</u>	<u>(1,767)</u>
	<u>(32,966)</u>	<u>7,89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7	1,497
商譽		268,726	268,726
其他無形資產		190,497	209,656
可供出售投資		15,000	15,000
遞延稅項資產		5,472	5,362
非流動資產總額		480,972	500,241
流動資產			
存貨		13,743	13,975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	11	156,410	585,1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6,859	224,665
已抵押存款		7,792	8,1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8,236	192,120
		763,040	1,024,010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95,228	196,140
流動資產總額		958,268	1,220,150
流動負債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	12	97,692	390,2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7,064	152,77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1,128	41,276
應付稅款		32,271	47,634
流動負債總額		388,155	631,9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額	<u>570,113</u>	<u>588,2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51,085</u>	<u>1,088,47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2,689	33,962
政府補貼	<u>6,588</u>	<u>6,58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9,277</u>	<u>40,550</u>
資產淨值	<u>1,011,808</u>	<u>1,047,925</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4,732	104,732
儲備	<u>845,752</u>	<u>874,345</u>
	950,484	979,077
非控制權益	<u>61,324</u>	<u>68,848</u>
權益總額	<u>1,011,808</u>	<u>1,047,925</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43,243)</u>	<u>(53,608)</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90,173</u>	<u>131,101</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252)</u>	<u>(19,94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6,678	57,54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120	169,950
外匯利率變動影響淨額	<u>(562)</u>	<u>(633)</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38,236</u>	<u>226,86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網絡通信業務、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以及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已約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惟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須於本集團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載列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修訂除外，其載列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規管遞延賬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於合營業務之權益之會計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可接納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釐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採納以上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3. 經營分部資料

於出售威海市裕博線纜科技有限公司(「威海裕博」，其由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其他」分部中管理)的全部股權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只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而隨後本集團並無呈列於本期間的分部報告數據。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 (a) 通信系統分部，即從事提供專網解決方案、興建電訊網絡基站(包括TD-LTE、TD-SCDMA及GSM網絡)、買賣電訊設備(如IPRAN、xPON、微波通信設備)、以及製造及銷售手提電話、相關配件及相關軟件，以及移動互聯網終端；及
- (b) 「其他」分部，即租賃由本集團所擁有的廠房及物業。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分部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評估，其為持續經營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持續經營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量方式與本集團持續經營之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利息收入、未分配收入及收益、融資成本以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並無計入有關計量。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通信系統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659,454	-	659,454
向已終止經營銷售	-	1,626	1,626
	<u>659,454</u>	<u>1,626</u>	<u>661,080</u>
調整：			
抵銷向已終止經營的銷售			<u>(1,626)</u>
持續經營收益			<u>659,454</u>
分部業績	53,396	(15,551)	37,845
調整：			
抵銷向已終止經營的銷售			(1,626)
利息收入			318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3,817
融資成本			(4,79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4,063)</u>
持續經營除稅前溢利			<u>31,497</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為期內售出貨物之發票淨值減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來自持續經營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貨品及軟件產品	122,341	521,169
提供服務	<u>40,374</u>	<u>138,285</u>
	<u>162,715</u>	<u>659,454</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333	318
已發放政府補貼	110	264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	433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3,817
匯兌差異淨額	62	-
收回於收購所得的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之收益*	1,661	-
其他	438	-
	<u>3,037</u>	<u>4,399</u>

* 收益指貿易應收款項所收回的現金，其公允價值在本集團於先前年度透過業務合併收購所得時減值至零。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046	3,749
擔保費用	-	1,045
	<u>1,046</u>	<u>4,794</u>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持續經營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150,513	581,064
折舊	464	4,090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910
攤銷其他無形資產**	19,159	8,27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5,10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值	-	9,317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	14,64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2,277	(3,21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265)	115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款項	3,549	509
核數師酬金	600	600
研發開支	4,823	928
已發放政府補貼	(110)	(26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工資及薪金	23,067	6,744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96	228
- 核準辭退福利	-	(1,493)
	25,563	5,479
匯兌差異淨額	(62)	55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82	-
利息收入	(333)	(3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3,817)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	(433)	-

* 包括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 攤銷其他無形資產納入簡明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項目內。

7. 所得稅

本集團並無就香港所得稅作出重大撥備，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源自香港的重大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按16.5%稅率就期內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當前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經營的企業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的法定稅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除以下公司外，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於下列期間須按25%之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附屬公司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沈陽新郵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15.0%	25.0%#
北京威發新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15.0%	不適用
威發(西安)軟件有限公司^	-	不適用

該實體於二零零九年獲中國稅務機關確認為高科技企業，有權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15%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高科技企業的認證已到期，且該實體正申請重續該認證，管理層決定以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作稅務計算，直至重續程序完成為止。經重續的高科技企業認證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出具。

^ 該實體獲確認為軟件企業，並獲豁免繳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且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隨後三個年度享有減免50%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之優惠。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香港	-	3,215
即期—中國內地	727	12,004
遞延	(1,383)	(4,926)
	<u>(656)</u>	<u>(4,926)</u>
期內稅項(抵免)/開支總額	<u>(656)</u>	<u>10,293</u>

8. 已終止經營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本公司當時的董事及主要股東遲少林先生擁有的一間公司就以現金代價232,80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87,059,000元)出售泓淋國際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泓淋國際」)所有股權訂立買賣協議。泓淋國際從事傳統信號傳輸及連接產品的生產及銷售。董事會就重組決定終止其信號傳輸及連接業務，而泓淋國際則分類為已終止經營，信號傳輸及連接業務不再納入經營分部資料附註。該項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泓淋國際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綜合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05,983
其他收入及收益	6,911
開支及成本	(327,057)
融資成本	(16,160)
期間虧損	(30,323)
出售已終止經營收益	17,786
已終止經營之期間虧損	(12,537)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770)
非控股權益	(1,767)
	(12,537)

泓淋國際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46,938
投資活動	125,938
融資活動	(19,925)
現金流入淨額	152,951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來自已終止經營	人民幣(1.50分)

8. 已終止經營(續)

已終止經營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基準計算：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虧損	(10,770)
用於計算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20,000</u>

9.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報告期末之後，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80,000,000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0,000,000股)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下列基準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	(28,462)	21,204
來自已終止經營	-	(10,770)
	<u>(28,462)</u>	<u>10,434</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780,000</u>	<u>720,000</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持續經營	<u>人民幣(3.65分)</u>	<u>人民幣2.95分</u>
已終止經營	<u>-</u>	<u>人民幣(1.50分)</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

11.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63,693	586,115
減值	(9,233)	(6,95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54,460	579,158
應收票據	1,950	5,962
	156,410	585,120

下表載列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在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有關分析以交易日期為依據，並已扣除撥備：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71,930	79,602
三至六個月	33,198	261,472
六至十二個月	25,966	114,180
一至兩年	10,368	110,470
超過兩年	12,998	13,434
	154,460	579,158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年初結餘	6,957	6,945
於本期間／年度撥備	5,732	6,534
撥回之減值虧損	(3,455)	(3,90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2,583)
匯兌調整	(1)	(30)
	9,233	6,957

11.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到期情況：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950	-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內	-	5,962
	<u>1,950</u>	<u>5,962</u>

12.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

下表載列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交易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51,288	55,343
三至十二個月	17,298	209,853
一至兩年	9,133	105,225
超過兩年	19,778	19,808
	<u>97,497</u>	<u>390,229</u>

下表載列本集團應付票據在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95	-
	<u>195</u>	<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總收益約人民幣162.7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59.5百萬元相比大幅減少約人民幣496.8百萬元，或約75.3%。收益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的銷售減少，當中部分被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所得收益抵銷。

有關影響乃由於(i)全球經濟不明朗及電信行業持續激烈競爭；及(ii)本集團將重心轉為發展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因此縮減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的經營規模。

銷售成本

本集團持續經營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82.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29.3百萬元或約73.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3.1百萬元，跌幅主要由於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的銷售收益相應下跌。

財務回顧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的毛利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7.1百萬元大幅減少約人民幣67.5百萬元，或約87.5%。大幅減少主要由於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銷售減少，當中部分被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所得毛利抵銷。

持續經營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7%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9%。

事實上，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所得的毛利，令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7%增加至約17.7%。然而，

銷售成本的調整包括Fortune Grace的技術及未完成訂單的攤銷約人民幣19.2百萬元，令整體毛利率下跌至約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3.0百萬元，包括(i)收回於收購所得的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之收益約人民幣1.7百萬元；(ii)沈陽市聯盛科技有限公司(「沈陽聯盛」)就延遲支付設備及物業所付的滯納金約人民幣0.4百萬元；(iii)出售已於先前年度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汽車及設備收益約人民幣0.4百萬元；及(iv)利息收入約人民幣0.3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銷售及分銷開支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人民幣9.6百萬元，或約239.0%。大幅增加主要由於綜合Fortune Grace收購事項導致額外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行政開支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人民幣14.3百萬元，或約94.6%。增加主要由於綜合Fortune Grace收購事項導致額外的行政開支所致。

其他開支

本集團持續經營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淨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3百萬元，當中部分被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回約人民幣0.3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融資成本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約人民幣3.7百萬元，或約78.2%。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貸款結餘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貸款結餘有所減少。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0.7百萬元，主要是來自Fortune Grace收購事項所得無形資產攤銷的遞延所得稅抵免所致，部分被即期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所抵銷。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為2.0%，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32.7%。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2.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為人民幣21.2百萬元。持續經營的虧損淨額主要歸因於(i)毛利大幅減少約人民幣67.5百萬元，包括Fortune Grace技術及未完成訂單的攤銷約人民幣19.2百萬元；(ii)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分別增加約人民幣9.6百萬元及人民幣14.3百萬元。虧損淨額部分被其他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4.0百萬元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營運過程中繼續執行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並維持相對較低的資本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透過持續經營短期借貸總額除以持續經營總資產的百分比計算)約2.9%(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人民幣41.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1.3百萬元)。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中，約人民幣4.9百萬元為已抵押，約人民幣36.2百萬元為無抵押，約人民幣36.5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息，而約人民幣4.6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減少約人民幣0.2百萬元。

除上文或本公告另有披露者，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清償或同意發行之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已確認，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至本公告日期為止，本集團的債務及或然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列值，故會出現面臨匯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有相關政策監管與外匯波動有關的風險及在有需要時控制該等風險。

運營資本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存貨結餘約為人民幣13.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0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存貨的平均周轉日數(透過運用持續經營數據而計算得出)為16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8日)。存貨的周轉日數增加主要由於在收購自Fortune Grace的業務中，部分向客戶提供的設備需預先自海外供應商進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結餘約人民幣156.4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85.1百萬元)。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結餘減少主要乃由於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的銷售減少。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的平均周轉日數(透過運用持續經營數據而計算得出)增加至410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289日)，主要由於信貸期較長的銷售佔比上升所致。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46.6%的貿易應收款之賬齡為三個月內。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票據應付款結餘約為人民幣97.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90.2百萬元)。貿易及票據應付款結餘減少主要乃由於減少向供應商購買傳統電信產品及服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票據應付款的平均周轉日數(透過運用持續經營數據而計算得出)增加至287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214日)。周轉日數增加主要由於應付款項信貸期相對較長的採購佔比上升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現金周轉周期(透過運用持續經營數據而計算得出)約139日，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83日。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43.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經營虧損，而經營活動所用現金多於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90.2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出售已於先前年度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預收款之現金流入約人民幣98.5百萬元，惟部分被支付Fortune Grace收購事項的現金代價而抵銷。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所致。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發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0.2百萬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本集團進行了多次重組，包括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泓淋國際及威海裕博全部權益以及轉讓本集團內多間附屬公司。本集團已向相關稅務當局呈報重組(如有規定)。然而，倘若該等相關稅務當局提出要求，該等重組可能須受進一步的調查。董事相信該等重組產生的稅項已在財務報表內妥為處理及計提撥備。由於中國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繁複，加上各稅務當局的做法各有不同，稅務當局或會就該等重組徵收及收取額外稅項。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369名(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58名)。本集團之僱員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明細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製造及技術工程	61	35
銷售及市場推廣	121	77
一般及行政	124	32
研發	63	14
總計	<u>369</u>	<u>158</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僱員數目比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Fortune Grace收購事項已完成，而Fortune Grace的所有員工已計算在內。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經評估僱員個別表現後釐定，並會定期檢討。

關於出售汽車、設備及物業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沈陽新郵就出售14台汽車(包括轎車及小卡車以及卡車及鏟車)與獨立第三方沈陽聯盛訂立買賣協議(「A買賣協議」)，現金代價為人民幣0.5百萬元(「A代價」)。

同日，沈陽新郵與沈陽聯盛訂立另外兩份買賣協議(「B買賣協議」及「C買賣協議」)，分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0百萬元出售各類工具、電器、電腦設備及辦公室網絡設備(「B代價」)及以現金代價人民幣98.5百萬元出售兩幅位於中國總地盤面積約151,132平方米的土地(「C代價」)。

沈陽聯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由於有關上述買賣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合計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三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直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本集團已自沈陽聯盛全數收取A代價、B代價及C代價以及就遲付設備及物業而須繳付的滯納金。同日，根據B買賣協議，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而設備轉讓已完成，因此B買賣協議亦已完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根據A買賣協議，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而汽車轉讓已完成，因此A買賣協議亦已完成。

C買賣協議須待所有先決條件達成方可完成。本集團將繼續協助有關變更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的登記。

出售汽車、設備及物業的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的公告。

關於出售無形資產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沈陽新郵就出售無形資產與獨立第三方深圳吉時銘業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吉時銘業」)訂立買賣協議，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D代價」)。

深圳吉時銘業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沈陽新郵與深圳吉時銘業訂立補充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已同意延長付款日期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已自深圳吉時銘業全數收取D代價連同遲付而須繳付的遲交罰款，並於同日完成交易。

出售無形資產的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本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Sina Trade Limited及毛海濤先生訂立買賣協議，以購買Yao Neng Developments Limited(「目標公司」)的10,000股股份(即全部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為400.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Sina Trade Limited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延長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Sina Trade Limited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三日，買賣協議及延長函件項下之若干先決條件仍未達成，而且訂約雙方尚未協定進一步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因此買賣協議已告失效。

由於上述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本的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報告期末後事項

認購新股及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經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的補充協議所修訂)，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本公司股份1.55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39,000,000股新股；及按每份購股權0.20港元發行合共117,000,000份購股權。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合共39,000,000股新股已獲配發及發行，而合共117,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認購人。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3.6百萬港元。

有關上述認購事項的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的通函。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本之須予披露交易失效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本之須予披露交易失效的詳情已載列於「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本之須予披露交易」一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認同，為達致向股東的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董事會一直努力貫徹良好企業管治，並繼續以股東利益為依據，採用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本公司的整體表現。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即陳錫強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日期）期間並無主席。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聘及辭退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要意見，以及監控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屈文洲先生、呂永琛先生及黃良快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屈文洲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一致的職權範圍。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回顧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本公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未經審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前景展望

網絡通信市場將於未來數年繼續強勁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加大網絡通信業務及移動辦公室自動化軟件業務的投資，尋求實力雄厚的夥伴，與彼等緊密合作開發新產品及解決方案。本集團亦將繼續探索新技術，以用於現有的產品及服務。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訂明公眾持股量。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適用資料)將適時於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vestech-holdings.com)刊發。印製本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錫強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季倫先生(總裁)、路成業先生及王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錫強先生(主席)及王鉅成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屈文洲先生、呂永琛先生及黃良快先生。